

# 上高县财政局

上财采字〔2024〕6号

##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处理决定书

上高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2023年全省开展的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动工作安排，在市财政局抽查我县政府采购项目中，经调查、复核，发现你单位由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代理的“上高县村级应急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设施设备运维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寰信-SG2023-009）存在以下问题：

评分标准中技术评分、商务评分项存在将投标人的从业人员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或者歧视待遇，违反了财政部87号令第17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的规定，本

机关决定，责令上高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江西寰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限期改正。

如对上述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